

控制科学与工程 分委会

博士生导师遴选具体条件和实施细则

一、适用学科（学位点）：

控制科学与工程、电子信息

二、具体条件和实施细则

（按副高（含上岗副高）、正高（含上岗正高）、兼职博导等申请类别，明确申请条件，包括科研项目的级别、科研成果的范围等）

按照《东南大学博士研究生导师遴选办法（修订）》（校发[2022]158号）和《东南大学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遴选办法的补充规定》（校发[2024]51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本学科学术学位、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特点，本学位点博士生导师遴选具体条件如下。

1. 学术学位博士生导师

（1）具有博士学位和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且具有学术学位硕士生导师资格。

（2）具有明确的研究方向和较强的科研能力，近5年取得较高水平的科研成果。

◆ 发表高水平论文、获科研奖励等情况达到以下条件之一：

- ① 发表论文被 SCI、SSCI、A&HCI 收录论文 3 篇（限第一作者，下同）；
- ② 发表论文被 SCI、SSCI、A&HCI 收录论文 2 篇，且出版专著或国家级规划教材 1 部（专著或国家级规划教材限第一作者）；
- ③ 发表论文被 SCI、SSCI、A&HCI 收录论文 2 篇，且作为第一发明人获授权发明专利 2 件；
- ④ 发表论文被 SCI、SSCI、A&HCI 收录论文 2 篇，且获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 1 项（国家奖前 7 名，省部级一等奖前 5 名，二等奖前 3 名）。

◆ 近 5 年主持过或正在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1 项。（学校新聘用的教学科研岗教师除外）

2. 专业学位博士生导师

（1）具有博士学位和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，且具有专业学位硕士生导师资格。

(2) 具有明确的研究方向和较强的科研能力，近 5 年取得较高水平的科研成果。

◆ 发表高水平论文、获科研奖励等情况达到以下条件之一：

- ① 发表论文被 SCI、SSCI、A&HCI 收录论文 3 篇（限第一作者，下同）；
- ② 发表论文被 SCI、SSCI、A&HCI 收录论文 2 篇，且出版专著或国家级规划教材 1 部（专著或国家级规划教材限第一作者）；
- ③ 发表论文被 SCI、SSCI、A&HCI 收录论文 2 篇，且作为第一发明人获授权发明专利 2 件；
- ④ 发表论文被 SCI、SSCI、A&HCI 收录论文 2 篇，且获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 1 项（国家奖前 7 名，省部级一等奖前 5 名，二等奖前 3 名）。

◆ 主持过或正在主持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，项目经费到款不低于学院上年度师均科研到款经费数双倍。（学校新聘用的教学科研岗教师除外）

申请学术学位博士生导师资格获批后，可同时招收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，申请专业学位博士生导师获批后，只可招收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。